



台灣基層透析協會

本會宗旨：關懷透析病患，提升透析品質，維護透析診所與病患的權益，協助政府制定相關醫療政策及推行健康保險制度。

基層透析週報

第 137 期 105/01/07 〈週四出刊〉

發行人：鄭集鴻 理事長
學術編輯：張智鴻 醫師
週報編輯：吳若瑀 專員
法律顧問：黃清濱 律師
協會專線：03-5313889
協會傳真：03-5351719
e-mail:dialysis98@gmail.com
電話：04-23205577



最新消息：

➤ 各位基層夥伴：

這次基層透析協會發起的小額捐款活動，最主要目的是藉選舉的機會和立委建立友好的關係，希望他們日後能為我們發聲，我們參考過往經驗和民調結果，提供捐款名單給兩位有對腎臟科比較友善的後選人，完全沒有政治立場考量，後選人皆親自到場，請同意捐款的會員，務必依協會指示捐出款項，建立協會誠信形象，非常感謝。





已回覆捐款院所名單如下：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晉安診所	台中市
東成診所	台北市
仁謙診所	新北板橋
新協合聯合診所	南投縣南投市
昱泰診所	高雄市
立安診所	屏東縣
仁美診所	新北市
新協合聯合診所	南投縣南投市
宏醫診所	嘉義市
京冠診所	台中市
宏德診所	雲林縣
信安診所	臺中市
惠腎診所	雲林縣
今生診所	南投縣
宏福診所	苗栗
瑞東診所	台中市
普仁健康診所	宜蘭市
東陽診所	高雄市
仁川診所	新北市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崙安診所	雲林縣
三豐診所	台中市
聖安診所	高雄市
蔡精龍診所	台中市
迦南內科診所	台南市
陳尚志診所	新北市
公園內科所	台南市
螺安診所	雲林縣

裕生診所	高雄市
泰安內科診所	基隆市七堵區
德恩內科診所	高雄市
顏大翔內科診所	台南市永康區大灣路
高美內科	台中
佑鎮診所	高雄市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匯康內科診所	台北
安慎診所	新竹
新鴻遠診所	高雄市
長安診所	台中市
好生診所	高雄市
岡山內科診所	高雄市
長清診所	高雄市
吳三江內科診所	高雄市
百齡診所	台北市
順泰診所	屏東縣
安泰診所	高雄市
大安診所	雲林縣麥寮鄉
健新內科	彰化縣
佳醫診所	高雄市
大順診所	台中市
惠腎診所	雲林縣
崇德診所	台北市
志豪診所	新北市
仁武劉內兒科診所	高雄市

中慎診所	桃園市	益民診所	南投縣
心力合診所	台北市	昕安內科診所	台南市
安德聯合診所	台北市	草屯陳診所	南投縣
匯康內科診所	新北市淡水區	新協合聯合診所	南投縣南投市
幸安診所	新北市	宇安診所	屏東市
安基診所	基隆市	安聯診所	台南市
愛欣診所	高雄市	金生診所	南投縣
為好診所	高雄市	謝智超達恩診所	台南市
聖文診所	桃園市八德區	福民內科診所	台南
江生診所	新北市	崇仁診所	台南
華榮診所	台北市	育堂診所	台南
懷德診所	花蓮	康健內兒科診所	台南
蔣榮福診所	高雄市岡山區	康合診所	台南
陳冠文內科診所-風典聯合	台南市	加昇診所	高雄
弘典內科診所	台南市	竹東安慎診所	新竹
文林診所	台北市	惠慎診所	新竹
懷仁內科診所	台南市	安新診所	新竹
里仁診所	彰化縣田中鎮	宏明診所	台北
建霖內科診所	彰化縣	萬澤內科診所	台北
茂田診所	高雄市	成民內科診所	台北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建霖內科診所	彰化縣
茂田診所	高雄市
益民診所	南投縣
昕安內科診所	台南市
草屯陳診所	南投縣
新協合聯合診所	南投縣南投市
宇安診所	屏東市
安聯診所	台南市
金生診所	南投縣
謝智超達恩診所	台南市
福民內科診所	台南
崇仁診所	台南
育堂診所	台南
康健內兒科診所	台南
康合診所	台南
加昇診所	高雄
竹東安慎診所	新竹
惠慎診所	新竹
安新診所	新竹
宏明診所	台北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萬澤內科診所	台北
成民內科診所	台北
匯康內科診所	台北
德澤診所	台北
東暉診所	台北
宏林診所	台北
安基診所	台北
德輝診所	台北
宏元診所	台北
惠民診所	台北
太原	台中市
太原	台中市
高士振診所	基隆市
仁康診所	高雄市
慶華診所(收據抬頭)	台中市北區
美侖診所	台南市
桃庚診所	桃園市
祥佑診所	新北市
德澤診所	新北市
安禾聯合診所	台北市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長春診所	苗栗縣
文林診所	台北市
新鴻遠診所	高雄市
宜暘診所	新竹市
晉安診所	台中市
康福內科診所	台南市
林新醫院	台中市
全安診所	桃園市
宏仁醫院洗腎室	新北市
元林診所	新北市
華康內科診所	台南市
太源診所	台中
林修哲內科診所	屏東市
仁晟診所	屏東縣
中清診所	台中市
漢陽內科診所	台中市
十全診所	台南市
賢安診所	雲林縣
上水診所	嘉義縣
康健內兒科診所	台南市
戴良恭診所	新北市
民安診所	台中市

院所名稱	所在縣市
腎美診所	高雄市
杏心診所	台北市
仁祥醫院	桃園市
正安診所	嘉義市
鴻源診所	高雄市
育恩診所	台中市
明港診所	高雄市
以琳內科	台南市
大武診所	屏東
合濟診所	彰化縣
建安診所	高雄市
鑫庚內科診所	桃園市
安庚內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
安庚內科診所	桃園市南崁
洪永祥診所	台北市
陳文貴診所	宜蘭
吳得中診所	宜蘭
桃德診所	桃園市
廣泉診所	新北市
仁佑診所	台北市
光明內科診所	台南市
仁馨診所	新北市

區域	診所
台北市	和泰內科診所
台北市	弘德診所
新北市	新莊新仁診所
新北市	仁暉診所
新北市	昕隆診所 ✓
桃園縣	安馨大溪診所
新北市	家祥診所 ✓
桃園縣	安慧診所 ✓
台北市	東成診所
新北市	德全診所
新竹市	祥仁內科診所
新北市	國城診所
新北市	逸安診所
花蓮市	嘉恩診所
南投縣	安馨竹山內科診所 ✓

台中市	安新診所 ✓
雲林縣	賢安診所
嘉義市	家馨診所 ✓
嘉義市	安馨嘉義內科診所 ✓
台南市	立福內科診所
台南市	顏大翔診所 ✓
台南市	佑馨診所
高雄市	田源診所
高雄市	家綾診所
苗栗市	台糖診所
嘉義縣	康明診所
高雄市	安馨楠梓內科診所
高雄市	湖康診所
高雄市	吉泰診所 ✓

崙安診所	雲林縣	螺安診所	雲林縣
三豐診所	台中市	揚名診所	高雄市
聖安診所	高雄市	大墩診所	台中市
蔡精龍診所	台中市	宜暘診所	新竹市
迦南內科診所	台南市	承安聯合診所	新北市
陳尚志診所	新北市	興義診所	高雄市
公園內科所	台南市	高健診所	高雄市



新鴻遠診所 張智鴻 醫師

Protect Doctor-Patient Confidentiality

---保護病患隱私---

Sandeep Jauhar NOV. 19, 2015

<http://nyti.ms/1NdjBbw>

什麼時候醫師會背叛他對患者的保密協議？

最近美國有一個案例，會深深影響日後醫師和病患之間的關係。

這是一位美國精神科醫師被起訴，因為他的患者殺了前女友和前女友的兒子，然後患者自殺。受害者家屬對精神科醫師提起訴訟，因為精神科醫師沒有對這些受害者提出警告。地方法院認為精神科醫師沒錯，因為地方法院不認為這精神病患者平常有他殺幻想(homicidal fantasies)，事前對這些被害者，造成可能的威脅。

然而，高等法院近日卻推翻前判決，認為「doctors could be required to warn “all foreseeable victims” of potentially dangerous patients in their care」

哇，這樣精神科醫師就難為了，一旦患者出現傷人的意念或是想法，而精神科醫師又知情的話，將來若真的發生凶殺案，精神科醫師就會被捲入了。

這樣的判例一旦確定，精神科醫師和患者之間的保密協議，可能就會被破壞了。

醫學教育上，我們一直被教導，要保護病患隱私，醫師誓言也是這樣宣誓的。

The duty to keep patients' information private is written into the codes of ethics of medical organizations, and is even in the Hippocratic oath: "What I may see or hear in the course of treatment," it says, "I will keep to myself."

作者描述他之前在急診曾照顧過一位企業的執行長，這執行長因為召妓用毒品被起訴，然而當這位 CEO 看到警方在病房外，他趕快把一個裝滿「white powder」的信封交給醫師，醫師不知道信封中裝的是什麼，就把它丟了。在警方到病房之後幾個小時，這位 CEO 一直用擔心的眼神描著醫師，擔心醫師把這事說了出來，然而作者醫師守口如瓶。

那些是醫師必須要打破醫師和患者之間的保密協議的呢？

作者舉了他所見到的例子：

(1) We must also betray confidentiality when it is in the "public interest" (reporting infectious diseases, for example).

(傳染病，例如這次的登革熱流行，得病的患者是很不想被通報的，因為一旦通報，就會連鄰居家也大噴藥消毒，當然就會被左鄰右舍不滿)

(2) The duty to warn third parties in danger is also an important exception to confidentiality. We publicly disclose the identities of sex offenders.

(性侵犯)

(3) We alert family members when hereditary diseases in our patients come to light. (遺傳性疾病)

(4) A colleague of mine once took care of a patient, a school bus driver, who received an implantable defibrillator after suffering cardiac arrhythmias. When my colleague

advised the man to quit his job because of the potential risk to young children, the man refused, so my colleague reported him to the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公車司機有心律不整；這個例子顯示出通報醫師有強烈的正義感，要求司機辭職，甚至通報至交通當局，我們有幾位心臟科醫師能辦得到呢？)

Sandeep Jauhar, a cardiologist and a contributing opinion writer, is the author of “Doctored: The Disillusionment of an American Physician” and “Intern: A Doctor’s Initiation.”

